

郑州大学双一流项目公共卫生学院生物安全平台
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竞谈-2023-6



采 购 人：郑州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拓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四月

“双一流”建设项目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谈判程序及办法	23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6
第五章	合同条款	39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8

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应首先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CA 数字证书办理指南》及《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招标文件。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1 份，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在指定位置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hntf 格式）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须按要求盖章或签字后扫描替换到“投标正文”中的相应位置。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招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3、澄清与变更

3.1 如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推送“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对此招标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3.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郑州大学双一流项目公共卫生学院生物安全平台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大学双一流项目公共卫生学院生物安全平台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hnngzy.net/>)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豫财竞谈-2023-6
- 2. 项目名称：郑州大学双一流项目公共卫生学院生物安全平台设备采购项目
-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 预算金额：1889000.00 元
最高限价：1889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30212-1	包 1	885000.00	885000.00
2	豫政采(2)20230212-2	包 2	506000.00	506000.00
3	豫政采(2)20230212-3	包 3	498000.00	498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具体详见竞谈文件；
- 5.2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
- 5.3 质保期：进口设备质保期一年，国产设备质保期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行业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 5.5 交货地点：郑州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 5.6 标包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3 个包；

注：同一供应商可同时投报多个包，但最多只能成交一个包。

- 6. 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规定执行；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信誉要求：（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资格审查开始前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3.2、其他要求：（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2）供应商不得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书面承诺）。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4月18日至2023年4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上，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3. 方式：供应商须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并取得CA数字证书，凭CA数字证书登录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3年4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年4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注意事项：（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响应人可不到开标现场解密。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2）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郑州大学招标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网络安全，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2. 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系统内进行网上上传响应文件。

3.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到开启时间，供应商凭 CA 密钥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按提示进行响应文件的解密（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大学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0 号

联系人：龙金照

联系方式：0371-677814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拓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53 号中原国家广告产业园 3 号楼 10 层 187 室

联系人：徐春丽、张博文

联系方式：0371-63336272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春丽、张博文

联系方式：0371-6333627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郑州大学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0 号 联 系 人：龙金照 联系方式：0371-6778149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拓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53 号中原国家广告产业园 3 号楼 10 层 187 室 联系人：徐春丽、张博文 联系方式：0371-63336272
1.1.4	项目名称	郑州大学双一流项目公共卫生学院生物安全平台设备采购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具体详见竞谈文件 标包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3 个包
1.3.2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
1.3.3	交货地点	郑州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保期	进口设备质保期一年，国产设备质保期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3.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行业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1.3.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 号）的通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通知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1.4.1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交上一年度经审验的

		<p>财务年审报告，成立时间较短不能提供的，应提交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p> <p>(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交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申报证明材料)；</p> <p>(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p> <p>2. 信誉要求：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资格审查开始前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p> <p>3. 其他要求：</p>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p>(2) 供应商不得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书面承诺格式自拟)；</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9	现场考察、谈判前答疑会	不组织
1.10	谈判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本项目不允许负偏离。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充、答疑文件(如有)

2.2.2	采购人澄清采购文件的时间	递交谈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澄清的时间	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
3.1.1	构成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以及供应商认为有利于其参与的其他资料。
3.1.2	核心产品	包 1：倒置荧光显微镜 包 2：荧光定量 PCR 仪 包 3：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3.3.1	谈判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3.4	响应承诺函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9]4 号规定，本项目不再向供应商收取响应保证金，供应商必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要求提供响应承诺函。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谈判方案	不允许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3.6.4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交易平台，并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迟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将不被接收。
4.2.1	谈判响应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 年 4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4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
5.2	谈判程序	初步评审； 二次报价（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可以进行多轮报价）；

		<p>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p> <p>注：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多轮报价（如有）】，视为退出谈判，按无效标处理，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p> <p>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hnggzyjy.cn，供应商（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各供应商（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响应将被拒绝。</p> <p>2、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p>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专家2人。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p>是，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每个包1名成交供应商。</p> <p>定标原则：供应商可以同时参加多个包，但一个供应商只能成交1个包。按报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排名，同一供应商同时在两个包排名第一，按包号顺序确定为包号靠前的成交人，不再参与其他包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排名依次递补。</p>
7.3	履约担保	<p>合同履行担保条款</p> <p>履约担保金额：合同总额的5%</p> <p>履约担保方式：乙方以银行保函方式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采购单位提供履约担保，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退还。</p>
10. 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是。</p> <p>开标时对供应商的要求：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可不到开标现场解密。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2）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p> <p>1. 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实施电子招投标，响应人必须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具体操作流程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p> <p>2. 获取采购文件后，响应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采购文件如有澄清、修改等内容，需使用最新版</p>

		<p>招标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p> <p>3.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响应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响应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p>4.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加盖响应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并将响应文件中所有证明资料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印章。</p> <p>5.响应人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系统自带响应函需认真填写,作为唱标依据。系统自带响应函唱标内容与采购文件响应函要求填写的内容一致。应将响应人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导入评审资料的“其他响应材料”中;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做好的 word 版响应文件导入“其他内容”中。</p> <p>6.响应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参考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中的(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响应响应文件制作(响应人).doc)。</p> <p>7.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属于资格审查资料,请务必将其扫描件录入到市场主体信息库“其他响应所需材料”中,才能被获取到,否则引起的后果及责任由响应人(供应商)自行承担。</p> <p>8.响应人在交易过程中,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评标结果有异议(质疑)的,均需登录系统提出。响应人使用电子招投标系统时,如有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 0371-86095903。</p>
10.2	付款方式	项目通过验收、审计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95%, 剩余款项待质保期满之后 30 日内支付。
10.3	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p>预算金额: 1889000.00 元</p> <p>最高限价:</p> <p>包 1: 885000.00 元</p> <p>包 2: 506000.00 元</p> <p>包 3: 498000.00 元</p>
10.4	谈判报价	本项目谈判报价不得超过所投包的最高限价。
10.5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标准以最高限价为计费基数向代理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代理费计取不足壹万元时按壹万元计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10.6	存档要求	<p>为便于资料存档，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叁份纸质版响应文件，纸质版响应文件应为响应系统上下载的完整版响应文件并在封面和骑缝位置加盖公章。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必须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传内容一致。</p>
10.7	质疑	<p>一、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质疑函 联系单位：河南拓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春丽、张博文 联系电话：0371-63336272 通讯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53号中原国家广告产业园3号楼10层187室</p> <p>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二、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p>
10.8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p> <p>A、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信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依据。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10%（工程项目为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其中采用综合评估法的工程项目，评审时在原报价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p> <p>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p>

	<p>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标中价格优惠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p> <p>C、《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优惠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 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p> <p>D、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 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 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E、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 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 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 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 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 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p> <p>F、根据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 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 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p> <p>G、根据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H、根据《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的规定, 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 鼓励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p> <p>I、供应商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 选择意向银行实现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 创新扶持企业发展。“政</p>
--	--

		<p>采贷”是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信贷产品。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选择意向银行,凭成交通知书向银行申请授信,解决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通知函详见附件一)</p> <p>J、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10.9</p>	<p>本项目所有澄清、补遗、补充通知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大学招标采购网》网站上发布,请各投标单位注意在网站下载。</p>	
<p>10.10</p>	<p>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附件一：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谈判。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资金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交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响应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谈判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供应商须知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现场考察或答疑会，或者在领取谈判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1.10 谈判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谈判预备会。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2. 谈判文件

2.1 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谈判程序及办法；
- (4) 采购需求；
- (5) 合同条款；
- (6)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当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谈判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谈判文件内容的质疑。

2.2.2 澄清的内容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谈判截止时间不足三个工作日，相应延长谈判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澄清的时间,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

2.2.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响应人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采购文件的澄清等,因响应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在响应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采购人解答响应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将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采购文件的响应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截止时间不足三个工作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响应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通知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响应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

2.3.3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响应人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采购文件的修改等,因响应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 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谈判响应文件

3.1 谈判响应文件及其他材料的组成

3.1.1 构成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2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详见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1.2 谈判范围

(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对谈判文件其中某一个分包或几个分包进行响应。

(2) 供应商应当对所响应分包谈判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货物内容进行投报,如仅投报分包中某一部分内容,其该包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表 3.1.2 条中载明核心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时,建议设一个核心产品),多家响应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 87 号令第三十一条关于“同一品牌产品”的规定处理。

(4) 无论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响应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3.1.3 样品或演示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谈判报价

3.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报价应为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交货价)、购买货物和伴随服务需缴纳的所有税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调试费、检验费、技术服务费和培训费等完成所需的一切费用。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2.2 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应结合自身能力，现行标准、市场价格和项目最高限价自主进行报价。

3.2.3 供应商每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谈判完成后对最终谈判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谈判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

3.3 谈判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谈判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谈判响应文件失效。

3.4 谈判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表

3.5 备选谈判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谈判方案。

3.6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谈判函附录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有关交货期、谈判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谈判响应文件中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4 谈判响应文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谈判响应文件的要求

4.1.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 谈判响应文件及样品的递交

4.2.1 供应商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提供样品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最终谈判响应文件以谈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为准。

5. 谈判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5.1.1 谈判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1，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传

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各供应商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请各位供应商注意，系统中给各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5.2 谈判程序

谈判工作由谈判小组主持，对所有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谈判工作按下列程序进行：

- (1) 初步评审；
- (2) 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
- (3)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

5.2.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5.2.1.1 竞争性谈判小组将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初步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项目废标。

5.2.1.2 允许修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5.2.1.3 在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之前，竞争性谈判小组将确定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是指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交货期、质量保证期、响应有效期、付款方式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5.2.1.4 竞争性谈判小组判断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响应仅基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5.2.1.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谈判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

5.2.1.6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专有细节错误一致；
- (5)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5.2.2 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

5.2.2.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谈判响应无效。

5.2.2.2 竞争性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响应处理。

5.2.2.3 竞争性谈判小组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5.2.2.4 评审价的确定

5.2.2.4.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 采购项目或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5.2.2.4.2 评审价不作为成交金额和合同签约价，成交金额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5.2.3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评审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谈判原则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终评审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

6.3 评审办法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谈判程序及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谈判程序及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1 款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详见须知前附表。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规定时间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采购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2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3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谈判程序及办法

谈判程序及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 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交上一年度经审验的财务年审报告，成立时间较短不能提供的，应提交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申报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书面声明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2.1.2	符合性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不能一致
		谈判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4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5 项规定
		响应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4 项规定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谈判价格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0.4 款规定
		技术参数要求	符合第四章“采购需求”
其他要求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 评审方法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评审标准：见谈判程序及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谈判程序及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谈判程序及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 3 款规定的标准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谈判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4)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5) 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3.1.3 谈判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对谈判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谈判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总报价或个别单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谈判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2.2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参数要求的，谈判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参数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3.2.4 最后报价时间过后，供应商不得对报价进行修改、撤回或撤销。

3.3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所递交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3.4 二次报价（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可以进行多轮报价）

3.4.1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评审，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最终报价为准。

3.4.2 通过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的供应商在交易中心系统中进行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为供应商最终报价。谈判小组按照最终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修正后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如有供应商二次报价（或多轮报价）相同的，谈判小组根据相同情形的供应商的优惠及服务承诺、业绩、信誉等综合考虑，由谈判小组表决出更为优秀的供应商作为第一推荐成交候选人。

3.5 评标结果

3.5.1 谈判小组按照最终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终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5.2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

第四章 采购需求

技术参数及要求

包 1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具体参数要求
1	倒置 荧光 显微镜	台	2	是	<p>1. 光学系统：显微镜采用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研究型倒置显微镜，智能编码主机，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国际齐焦距离≤45mm，研究级金属机身，防震机座，可作明场、荧光、相差等观察；</p> <p>2. 后期可升级电动 Z 轴做厚组织 3D 层切成像</p> <p>3. 编码侧出口，分光比例 100%/0%，成像视野≥19mm</p> <p>4. 物镜转换器：6 位编码物镜转换器</p> <p>5. 调焦：手动调焦，粗微调同轴调节，调焦行程≥12mm，张力可调，带限位装置</p> <p>6. 载物台：载物台行程范围≥248x212mm，配置多种样品夹，适合常用培养皿、玻片和多孔板。</p> <p>7. 明场光源：长寿命 LED 冷光源, 功率≥10W</p> <p>8. 目镜观察筒：超宽视野双目镜筒，10X 目镜，视野数≥25mm</p> <p>9. 研究级高级聚光镜，视野≥25mm，工作距离≥40mm，数值孔径≥0.45，可兼容明场、相差、荧光等观察方式；</p> <p>10. 物镜镜组： 4x 相差物镜，数值孔径，数值孔径≥0.10； 10×平场半复消色差相差物镜，数值孔径≥0.32； 20×平场半复消色差相差物镜，数值孔径≥0.40； 40×平场半复消色差相差物镜，数值孔径≥0.60； 63×平场半复消色差相差油镜，数值孔径≥1.30。</p> <p>11、荧光部件： 11.1. 六位荧光滤块转盘，支持荧光滤块在线更换（在不关闭软件状态下更换、配置荧光滤块）； 11.2. 荧光滤块：具有荧光零漂移技术，可用于共定位分析，无</p>

				<p>需软件校正漂移，适用于 DAPI、FITC、RHOD 等荧光染料及荧光蛋白，荧光通道≥3 个</p> <p>11.3. 荧光光源：长寿命金属卤素荧光光源，寿命大于等于 2000 小时，不少于 5 挡光强调节，灯箱自带独立光闸，灯泡工作时间可自动计时以及归零；</p> <p>12 同品牌成像相机一个</p> <p>12.1 彩色 CMOS 芯片高清摄像头</p> <p>12.2 像素： 5472*3648， ≥2000 万物理像素</p> <p>12.3 像素尺寸： 2.4um*2.4um</p> <p>13 显微图像控制及分析软件， 要求终身免费升级</p> <p>13.1 采集图像：支持多种型号专业摄像头，支持 TWAIN 接口，界面直观，操作容易，使用户更加容易的集中精力关注生物试验过程</p> <p>13.2 对图像中的直线显示线上灰度强度变化，从而反映图像中的变化特性</p> <p>13.3 在图像上添加注释、箭头等功能，可以方便的表示图像中的重点关注部位</p> <p>13.4 调节亮度、对比度、伽玛值以及灰度显示范围，并可以单独调节 RGB 各通道的亮度，方便地对图像添加伪彩色、改变色彩模式以及色阶位数等功能，可以改变图像分辨率、旋转图像等各种操作，支持反转、低通、高通、锐化等滤镜，使图像关注点和各荧光通道获得最佳的显示效果</p> <p>13.5 对单荧光通道图片做色彩合成，方便显示多染标本的图像</p> <p>13.6 合成透射光和荧光通道图像，显示荧光在细胞上的定位图像</p> <p>13.7 输入硬件信息即可实现添加标尺功能，从而显示图像的放大比例关系</p> <p>13.8 可以做离线白平衡、市场平整度以及背景校正等处理，便于后期图像处理</p> <p>13.9 可以对多幅视野相邻的图像做大图拼接，轻松获取高分辨率</p>
--	--	--	--	--

				<p>大视野图像</p> <p>13.10 可以测量直线长度、曲线长度、矩形面积、圆面积、周长、角度等多个参数，并把测量结果输出到 EXCEL，并于后期分析处理</p> <p>14. 配套工作站：I7 处理器，8G 内存，2G 独立显卡，1T 硬盘，64 位 win10 操作系统，27 英寸 2K 显示器</p> <p>15. (1) 进口产品需提供由制造商或制造商授权总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p> <p>(2) 需提供本产品有效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列有技术参数且完整的厂家产品彩页，或厂家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或厂家产品说明书，或经厂家确认的证明材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从其规定）</p> <p>16. 配置</p> <p>16.1 倒置荧光显微镜主机 1 台</p> <p>16.2 观察镜筒 1 个</p> <p>16.3 10x/25 目镜 2 个</p> <p>16.4 6 位物镜转盘 1 个</p> <p>16.5 高性能物镜（4X，10x，20x，40x，63X）1 套</p> <p>16.6 聚光镜 1 个</p> <p>16.7 6 位荧光转盘 1 个</p> <p>16.8 荧光滤块 1 套</p> <p>16.9 荧光光源套件 1 套</p> <p>16.10 同品牌成像相机 1 套</p> <p>16.11 配套工作站 1 套</p>	
2	体视显微镜	台	1	否	<p>1、光学系统：格里诺光学系统，10° 的体视会聚角。</p> <p>2、放大倍数：6.7X-45X。</p> <p>3、目镜：平场 10X/22mm，双目均可调±5 屈光度；带目镜防拆卸装置，防止目镜丢失及损坏。</p> <p>4、物镜：连续变倍物镜，完成连续变倍区间 0.67X-4.5X 内，横</p>

					<p>轴连续变倍比 1:6.7。</p> <p>5、观察头：固定式三目目镜筒，45 度倾斜，瞳距范围可调 54mm-76mm。带内置联锁机构。</p> <p>6、工作距离：物方有效距离\geq100mm。</p> <p>7、调焦手轮：钢珠导轨式齿条调焦机构，调焦手轮松紧可调，升降范围\geq50mm。</p> <p>8、底座：单臂立柱式台架，支持多方向移动和随机固定观察筒，便于观察或镜下操作，支架可前后水平移动\geq235mm、上下移动\geq380mm、水平旋转移动等，调焦立柱高\geq140mm。</p> <p>配置明细：</p> <p>1. 目镜：平场 10X /22mm，视度可调；数量：1 对。</p> <p>2. 调焦镜架：调焦镜架，手轮松紧可调，行程 50mm；数量：1 个。</p> <p>3. 观察筒：观察筒，连续变倍物镜 0.67x-4.5x；数量：1 个。</p> <p>4. 底座：单臂立柱式底座；数量：1 个。</p> <p>5. 附件：合格证、说明书、防尘罩；数量：1 套。</p>
3	小动物麻醉机	台	1	否	<p>1、小动物专用麻醉机，适合 10KG 以内的动物，适合啮齿类，大小鼠等小动物；</p> <p>2、要求由专业动物麻醉机厂家生产</p> <p>3、要求玻璃管氧气流量计，调节范围 0-4000 毫升/分钟，步机调节为 0.1 毫升，精确可调，适合小动物低流量麻醉。</p> <p>4、麻醉罐流量范围：0~10L/分钟，氧气流量：0~4L/分钟，麻醉药浓度范围：0~5%，采用经典 Penlon 麻醉罐技术，最小麻醉挥发浓度调节为 0.15%，自带温度，压力，流量补偿功能 200ml~15L/分钟，麻醉药存量：300ml</p> <p>5、要求整体外形采用磨具一体成型，整体重量约为 3.5kg, 便携方便。</p> <p>6、要求配置原厂生产的异氟醚麻醉挥发罐，输出稳定，密闭性好，安全可靠。输出浓度 0-5%可调。可以在国内实现麻醉罐校准服务，提供校准方案；</p>

				<p>7、配备小动物麻醉诱导盒，可以清晰观察麻醉动物的麻醉深度；</p> <p>8、各种规格的面罩：能满足大小不同动物的需求</p> <p>配置：麻醉机主机一台、大小鼠面罩各一个、挥发罐一个、麻醉诱导盒一个、专用试剂 1 瓶</p>
--	--	--	--	--

包 2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具体参数要求
1	荧光定量 PCR 仪	台	1	是	<p>1. 工作环境</p> <p>1.1 工作温度：5-31℃</p> <p>1.2 工作湿度：相对湿度≤80%</p> <p>1.3 工作电源：100 - 240 VAC, 50 - 60HZ.</p> <p>2. 功能</p> <p>可用于核酸定量、基因表达水平分析、基因突变检测、GMO 检测及产物特异性分析等多种研究领域。</p> <p>3. 性能与技术要求</p> <p>★3.1 检测通道：≥6 个，可实现 5 重 PCR，可同时检测 5 个靶基因，专用 FRET 检测通道</p> <p>3.2 完全试剂开放，各种科研和临床试剂适用</p> <p>3.3 适用于多种荧光方法，如 Taqman, Molecular Beacon, FRET 探针, SYBR Green I 等</p> <p>3.4 耗材开放，可使用 0.2ml 单管、八联管、96 孔板等</p> <p>★3.5 可独立运行，真正离线操作，无需连接电脑即可实时监控 PCR 荧光扩增曲线</p> <p>3.6 单机仪器无需外接存储设备即可存储>900 次运行结果</p> <p>★3.7 根据大型条状 LED 仪器状态指示灯显示仪器运行状态</p> <p>3.8 样品容量：96x0.2ml</p> <p>★3.9 反应体系：1-50μl</p> <p>★3.10 光源：≥六个带有滤光片的 LED</p> <p>3.11 检测器：≥六个带有滤光片的光敏二极管</p> <p>3.12 最大升降温速度：5℃/秒</p> <p>3.13 温控范围：4 -100℃</p> <p>3.14 温度准确性：±0.2℃（90℃时）</p> <p>★3.15 温度均一性：±0.3℃（10 秒内达到 90℃）</p> <p>★3.16 动态温度梯度功能：同时运行>7 个不同的温度；梯度温</p>

					<p>控范围：30 -100℃；梯度温差范围：1 - 24℃；梯度温度孵育时间：相同</p> <p>3.17 激发/发射波长范围：450-730nm</p> <p>3.18 灵敏度：能检测人类基因组中单拷贝基因</p> <p>3.19 动态范围：10 个数量级</p> <p>3.20 数据分析模式：标准曲线定量、熔解曲线、CT 或 $\Delta \Delta CT$ 基因表达分析、多内参基因分析和扩增效率计算、t 检验及方差分析功能、多个数据文件的基因表达分析、等位基因分析、终点分析、具有等位基因、熔解曲线分析功能</p> <p>3.21 数据导出：拷贝粘贴到 Excel, Word, 或 PowerPoint。用户报告包含运行设置，图形和表格数据结果，可直接打印或保存为 PDF</p> <p>3.22 染色体结构研究：采用 real-time PCR 方法，通过比较核酸酶对基因组 DNA 降解作用效果，定量分析染色质结构的方法。真正证明了染色质结构与基因表达之间的高度相关性</p> <p>4 基本配置： 荧光定量 PCR 主机一台、分析软件一套。</p> <p>5. (1) 进口产品需提供由制造商或制造商授权总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p> <p>(2) 需提供本产品有效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列有技术参数且完整的厂家产品彩页，或厂家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或厂家产品说明书，或经厂家确认的证明材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从其规定）</p>
2	基础电泳仪	台	1	否	<p>1. 输出范围：电压 10-300 V；电流 4-400 mA；功率 75 W(最大)</p> <p>2. 输出类型：恒压或恒流，可定时 1-999 分钟</p> <p>3. 有暂停/继续功能</p> <p>4. 有断电后自动恢复功能</p> <p>5. 输出插孔 4 对并联，可同时对四个同类型的电泳槽进行电泳</p>
3	垂直	台	1	否	<p>1 标准配置：电泳槽一个，1.0mm 玻璃板一套，灌胶系统两个，</p>

电泳槽				<p>上样引导装置一个，1.0mm10孔电泳梳一套</p> <p>2. 性能指标：</p> <p>2.1 同一槽内可同时进行4块 SDS-PAGE 凝胶的电泳实验</p> <p>2.2 胶面积：8.3 x 7.3 cm；短玻璃板：10.1 x 7.3 cm；长玻璃板：10.1 x 8.2 cm</p> <p>2.3 玻璃板：封边垫条永久性地固定在长玻璃板上，保证玻璃板精确对齐，防止漏胶</p> <p>2.4 灌胶系统：平行排列的设计能同时看到正在灌制的两块凝胶，弹簧杠杆设计使得软橡胶衬垫产生良好的密封性</p> <p>2.5 上样引导装置：防止泳道的遗漏上样或重复上样</p> <p>2.6 电泳梳：特殊的塑料电泳梳不会抑制凝胶聚合反应，制胶过程中，内置的脊可避免在灌胶过程时的空气接触，保证均一的凝胶聚合</p> <p>2.7 模块化：可换置转印（western blot）等模块</p>
中型水平电泳槽	台	1	否	<p>1、工作环境</p> <p>1.1 最大工作电压 200VDC</p> <p>1.2 最大缓冲液温度 40℃</p> <p>1.3 工作环境湿度 0~95%</p> <p>2、设备用途：用于水平电泳，分离核酸样本</p> <p>3、技术参数：</p> <p>3.1 凝胶托盘：紫外透明，带有荧光标尺，便于紫外灯下观察及条带定位</p> <p>3.2 可兼容的胶盘尺寸：15×15cm</p> <p>3.3 配套梳子：15孔和20孔的梳子</p> <p>3.4 样品通量：1-120（每块凝胶1-4个电泳梳的通量值）</p> <p>3.5 基座缓冲液容量：≤1L</p> <p>3.6 溴酚蓝迁移率：≤3.0cm/hr (at 75V)</p> <p>3.7 系统兼容两种制胶方式</p>

包 3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具体参数要求
1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台	1	是	<p>1、最高转速：≥22000rpm</p> <p>2、最大离心力：≥58700×g</p> <p>*3、最大容量：6升（1.5L x 4瓶），仅使用4个离心瓶，减少配平次数，每个离心瓶可容纳1-1500ml之间任意容量直接离心。</p> <p>4、驱动方式：大功率变频感应电机直接驱动，</p> <p>5、使用无需抽真空。</p> <p>6、加减速控制：≥9级加速，≥10级减速。</p> <p>7、控温范围：-20~+40℃，精度：±1℃</p> <p>8、转速设定：自300rpm到最高转速连续可设定。</p> <p>*9、转头自动锁定，无需使用任何工具或按钮即可自动锁定，拆卸转头均无需任何工具</p> <p>10、可同时离心50ml和15ml尖底组织培养管(无需适配器)，转速可达15000rpm或以上</p> <p>11、制冷方式：压缩机制冷</p> <p>12、噪音：≤62dB</p> <p>13、程序管理：可存储不少于30个用户工作程序(含3个梯形分布离心程序)。</p> <p>14、具有RCF(g)和g x sec功能</p> <p>*15、具备转头温度自动补偿功能，所有的转子在最高转速都可达到4° C</p> <p>16、具有ECO节能模式</p> <p>17、可进行连续流离心：最大连续流容量达3.2L，固态沉淀量达2.3L</p> <p>18、内置转头盖自动超声检查，杜绝转头盖未盖造成的安全隐患</p> <p>19、安全特性：门互锁，双重过速保护，非接触式不平滑检测，温度异常检测</p>

					<p>20、可选配土壤脱水转头转头</p> <p>21、具有自动识别转子并记录转子使用寿命（无需手动录入转子编号）</p> <p>22、具有两种计时模式：按 start 键就开始计时和达到设定转速/离心力后再开始计时</p> <p>23、配置：</p> <p>23.1、主机一台，</p> <p>*23.2、4×1.5L 角转子一个（转速：≥8500rpm，离心力：≥15100×g，含原装的 1.5L 离心瓶 4 个）</p> <p>23.3、(10×15ml+10×50ml)角转子一个（转速：≥15000rpm，离心力：≥32000×g，含可耐受≥32000×g 的 15ml 和 50ml 尖底离心管各 100 个，如进口产品需配套进口离心管）</p> <p>24.（1）进口产品需提供由制造商或制造商授权总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p> <p>（2）需提供本产品有效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列有技术参数且完整的厂家产品彩页，或厂家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或厂家产品说明书，或经厂家确认的证明材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从其规定）</p>
2	大容量台式高速离心机	台	1	是	<p>1、最高转速：≥14000 rpm，最大离心力（rcf）：>20,800 ×g</p> <p>2、固定角转最大容量(ml)：6×85ml，水平转子最大容量(ml)：4×750ml</p> <p>3、时间控制：0.5-99min，可连续离心；具有瞬时离心功能</p> <p>*4、加/减速幅 rpm：不少于 10/10 加减档</p> <p>5、程序：≥34 个程序记忆</p> <p>6、电机类型：免维护无碳刷变频电机</p> <p>7、噪音：噪音水平：≤53 dB(A)（角转），≤65dBa（水平）</p> <p>*8、转子材质要求：提供热传导性效果好的铝合金转子，能将样品的温度迅速降下来，而非热传导性较差的碳纤维转子</p>

				<p>9、功率：$\leq 1000W$</p> <p>10、用户可以直接输入转速、相对离心力和半径修正值，并在离心过程中改变参数值</p> <p>11、有定速计时功能，让用户获得可重复的结果，提高离心机的可比性</p> <p>12、有缩短启动与刹车时间的 Soft 功能</p> <p>13、面板控制： 按钮和数字显示</p> <p>14、速度显示： rpm/rcf 可相互转换</p> <p>15、速度控制：有单独的 short spin 键，可做瞬时离心；转速可从 200rpm 开始设定至最高转速</p> <p>16、安全性能：转子自动识别功能；自动失衡识别；标配气密性离心转子，生物安全性高</p> <p>*17、配件多样性：为了满足荧光定量 PCR 仪的需要, 可选配 PCR 排管转子；可选配 $60 \times 1.5/2.0ml$ 鼓式角转子，满足高通量处理样品需要</p> <p>18、紧急开盖口在仪器正面或者侧面，而非后面，方便紧急时开盖</p> <p>*19、机器开盖后高度：$\leq 82cm$，方便关盖和取放样品</p> <p>20、配置</p> <p>21.1、高速离心机主机一台</p> <p>21.2、气密性固定角转：$30 \times 1.5/2.0ml$ 1 套，最大转速 $\geq 14000rpm$，最大离心力 $\geq 20817xg$。</p> <p>21.3、水平转子 1 套，最大转速 $\geq 4000rpm$，最大离心力 $\geq 3220xg$。 含：50ml 尖底离心管适配器 4 个，可离心 $16 \times 50 mL$，最大离心力 $\geq 3050xg$ 含：15ml 尖底离心管适配器 4 个，可离心 $36 \times 15ml$，最大离心力 $\geq 3150xg$。</p> <p>21.4、金属材质角转子一个：$6 \times 85ml$ 1 套，最大转速 $\geq 11000rpm$，</p>
--	--	--	--	--

					<p>最大离心力$\geq 15557xg$，为保证离心效果 $6 \times 85ml$ 转子的适配器孔的角度必须$\geq 34^\circ$</p> <p>含：50ml 尖底离心管适配器 6 个，可离心 $6 \times 50 mL$，最大离心力$\geq 14600xg$</p> <p>含：15ml 尖底离心管适配器 6 个，可离心 $6 \times 15ml$，最大离心力$\geq 14450xg$。</p> <p>22. (1) 进口产品需提供由制造商或制造商授权总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p> <p>(2) 需提供本产品有效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列有技术参数且完整的厂家产品彩页，或厂家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或厂家产品说明书，或经厂家确认的证明材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从其规定）</p>
3	小型高速常温离心机	台	3	是	<p>1、便于操作的数字显示屏</p> <p>2、单独的 Short Spin 瞬时离心按键，便于操作</p> <p>3、离心结束后，离心机盖自动开启，防止样品过热，方便取放样品</p> <p>4、最大相对离心力可达 $12,100 xg$ ($13,400 rpm$)</p> <p>5、最大容量：$12 \times 1.5 mL / 2.0 mL$ 离心管</p> <p>*6、噪音：$\leq 49 dBa$</p> <p>*7、铝制转子，无使用寿命限制，可高温高压灭菌</p> <p>8、全胶粘性片 $200 \times 200mm$ 转子和转子盖耐化学腐蚀</p> <p>* 9、加减速：≤ 13 秒/12 秒</p> <p>10、离心计时：15 秒到 30 分钟</p> <p>11、可选配 PCR 8 联管转子</p> <p>12、配置</p> <p>12.1、小型高速常温离心机一台</p> <p>12.2、$12 \times 1.5/2.0 mL$ 转子一个</p> <p>13. (1) 进口产品需提供由制造商或制造商授权总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p>

					<p>(2) 需提供本产品有效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列有技术参数且完整的厂家产品彩页，或厂家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或厂家产品说明书，或经厂家确认的证明材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从其规定）</p>
--	--	--	--	--	--

第五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中标项目编号）

郑州大学政府采购货物合同 （10万元以上模板）

甲方：

乙方：

本合同于年月日由甲乙双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货物简介）货物和伴随服务实施公开招标情况下，乙方参加了公开招标。通过公开招标，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详见附件1、附件2）

1. 本合同所指设备详见附件1、附件2，此附件是合同中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总价中包括设备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及培训所需费用及税金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标书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 月 日前进驻安装现场；所有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在 日内共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与运输

设备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

设备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设备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设备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详见附件3）

1.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___年（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供货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 乙方须提供一年次全免费（配件+人力）对产品设备的维护保养。

4. 乙方承诺凡设备出现故障，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保修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其他免费。

5.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6. 其它：。

五、技术服务

1.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标准安装调试及人次国内操作培训。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 软件免费升级和使用。

六、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七、免税

1. 属于进口产品，用于教学和科研目的的，中标价为免税价格。

2. 免税产品应由甲乙双方依据海关的要求签订委托进口代理协议，确认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委托进口代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部分。

3. 免税产品通关时乙方必须进行商检，未商检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 年 月 日之前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九、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详见附件4）。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设备（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设备，尔后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0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项目，由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向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处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会同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及专家成立验收专家组进行正式验收。学校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十、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大写）为：_____（小写：¥_____元）。

2. 付款方式：项目通过验收、审计后支付合同金额的95%，剩余款项待质保期满之后30日内支付。即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十一、履约担保

乙方向甲方以转账的方式提供合同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金在签订合同前交学校财务处，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予以退还。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以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标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供方偿付拒收设备款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标的总额的日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十三、其它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投标书及其附件、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共 页，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招标公司执二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甲方：	乙 方：
地址：	地 址：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代表：
电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是否免税
2								
3								
4								
...								
合计：小写：¥元 大写：人民币元整								

附件 2:

设备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位	数量
1				
2				
3				
4				
5				
6				
7				

附件 3: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由制造商及中标商签字盖章确认)

附件 4:

郑州大学仪器设备初步验收单

No.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		使用人		合同编号		
供货商				合同总金额		
设备明细（品名、型号、规格、生产厂家、数量、金额等，不够可另附表）						
序号	品名	技术参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产地)	数量	单位	金额
实物验收情况	外观质量（有无残损，程度如何）。					
	清点数量（主机、配件、型号、规格、产地是否与招响应文件、合同、发票、装箱单的数量相同，若有出入，说明缺件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人员培训情况（是否完成整套设备安装、有无安装缺陷，使用人员是否经过培训）。					
技术验收情况	依据合同约定技术条款逐一测定设备的性能和各项技术指标，所测结果是否与合同约定技术条款规定的一样，性能是否稳定，配件是否齐全，是否有安全隐患，具体说明。					
初步验收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后再组织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验收 索赔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结论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供货商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5:

成交（中标）通知书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包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六、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 七、其他材料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1、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_____包的竞争性谈判公告的要求，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项目，首次总报价为人民币（小写）_____（大写）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完成该项目。

4、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递交谈判承诺函。

5、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6、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

7、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8、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谈判文件规定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服务费（适用于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情形）。

9、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10、我方承诺响应文件中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11、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 应 商：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函附录

(一)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包号	
首次谈判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响应内容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质量要求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其他声明	

备注：1. 若包含进口产品时，上述报价注意包括不含税报价；若非进口产品，上述报价为含税报价。
2. 因系统中的“开标一览表”第6项“投标保证金”无法删除或修改，各投标人此处可填写0。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二) 响应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								
大写：人民币 元整 合计： 小写：¥ 元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表格不足时供应商可根据需要另行添加。

三、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现任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年___月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受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二) 供应商提供财务审计报告

“提交上一年度经审验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较短不能提供的，应提交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自行承诺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

（“提交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申报证明材料。”）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自行承诺并加盖公章)

(六) 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七）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页；

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八) 供应商不得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六、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供应商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及售后服务人员。
- 2、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3、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 4、.....。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七、其他材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的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

2. ，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谈判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谈判文件有异议，已经在谈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谈判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谈判。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审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交货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谈判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 谈判有效期内,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月__日

(五)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六)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谈判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谈判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七) 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八) 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